

## 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2011] 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监事会在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对本基金的财务报告、中期报告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在2011年7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经理人承诺就诚信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和用信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经理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公司中财报告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1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5.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优选股票

基金代码: 260101

交易代码: 260101

系列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系列其他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货币(260102)、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260103)

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10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86,433,517.5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利用“景顺长城股票数据库”对股票进行精密和系统的分析，构建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组合，力求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以成长、价值及收益为基础，在合适的价位买入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股票，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型股票以及能提供稳定收益的收益型股票。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综合指数和深证综合指数的加权复合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种具有较高波动性和较高风险的投资工具，适合风险承受能力强、追求较高投资回报的投资群体。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1年4月1日-2011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367,471.57

2.本期利润 -56,157,596.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2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38,723,725.12

5.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025

注: ①本期利润为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③基金净值的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0% 0.92% -4.81% 0.83% 1.51% 0.09%

3.2.2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

2003年10月24日至2011年6月30日



注: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70%-9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30%。按照本基金管理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在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3日为建仓期,建仓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 5.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小简历)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毛从容 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副总监 2005-6-1 - 11 武汉大学经济学学士, 华中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 曾任职于交通银行、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并担任景顺长城行业分析组、融通基金管理研究部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 基金投资部首席策略分析师, 以及基金经理等职务, 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

张继荣 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副总监 2009-8-7 - 11 东北大学工学学士, 清华大学工学硕士, 担任景顺长城行业分析组、融通基金管理研究部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 基金投资部首席策略分析师, (LOP)基金经理, 基金经理等职务, 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

注: ①对基金的前任基金经理, 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日前一日"对此前的非基金经理,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日前一日"。对此前的非基金经理,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 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日前一日"。

②基金管理人声明本基金运作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

③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细则, 遵循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规范的有关规定, 并将基金销售研究部从业人员纳入基金销售队伍, 使风险管理贯穿于基金销售工作的每一个环节, 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

④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⑤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⑥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⑦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⑧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⑨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⑩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⑪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⑫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⑬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⑭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⑮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⑯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⑰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⑱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⑲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⑳基金业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份额的款项用途, 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⑳基金业指标不包括